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2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书面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其中施金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姜发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审慎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基于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和业务规划需要，同意公司分别以1,000万元、5,000万元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设立惠州市南极光显示科技有限公司、宜春南极光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最终核准名称为准）。同时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工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6日